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瀚微”、“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有关规定，对富瀚微 2023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交易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本核查意见如下：

一、证券与衍生品投资审议批准情况

富瀚微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同意将公司及子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总额度由不超过 2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增加至 50,000 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开展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上述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期限均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二、2023 年度公司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

（一）证券投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不存在证券投资情况。

（二）衍生品投资情况

2023 年度，公司衍生品投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外汇期权	1,134.97	0	-12.19	0	1,134.97	275.07	847.71	0.30%
货币互换	15,399.9	0	-79.59	0	15,399.9	0	15,320.31	5.50%
合计	16,534.87	0	-91.78	0	16,534.87	275.07	16,168.02	5.8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衍生品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比较没有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衍生品投资影响实际损益金额为人民币-105.95万元，其中：期末未交割合约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91.78万元、本期已交割合约的投资收益-14.18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合理规避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正常经营的影响。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一）风险分析：1、汇率波动风险：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汇率波动方向发生大幅偏离的情况下，公司锁定汇率后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公司损失；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带来风险；3、交易违约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4、其他风险：在具体开展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同时，如交易人员未能充分理解交易合同条款和产品信息，将面临因此带来的法律风险及交易损失。</p> <p>（二）风险控制措施：1、公司制定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范、审批权限、管理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报告制度及风险处理程序等做出了明确规定；2、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统一管理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保证制度的执行；3、公司仅与具有合法资质的大型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财务部门及时跟踪交易变动状态，严格控制交割违约风险的发生；4、公司进行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必须基于公司的外币收（付）款的谨慎预测，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交割日期需与公司预测的外币收款、存款时间或外币付款时间相匹配，或者与对应的外币银行借款的兑付期限相匹配。</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公司对衍生品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价，按照银行提供或获得的价格厘定，定期进行公允价值计量与确认。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2年10月28日；2023年10月26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是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根据市场情况，利用外汇套期保值工具的套期保值功能和避险机制，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的风险，有利于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相关审批程序合规，内部控制程序健全，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三、内控制度执行情况

公司已制定《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制度，规范公司外汇套期保值行为，明确相关内部决策程序、业务操作流程、风险控制措施等，能有效防范风险。2023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上述制度相关规定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之情形。

四、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机构通过资料审阅、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富瀚微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内部决策审批文件及信披文件、衍生品交易合同及相关管理制度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富瀚微 2023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之情形，符合公司相关规章制度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证券与衍生品投资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_____ **邹晓东**

_____ **李永伟**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____年 ____月 ____日